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 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投资期限自 2025 年 5 月 7 日-2026 年 5 月 6 日。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6 日、5 月 8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一）2025 年 8 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4,4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843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2、发行人：浦发银行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4,400 万元
- 5、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保本浮动收益型，低风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0.70%或 1.90%或 2.10%
- 7、产品期限：2025 年 8 月-2025 年 11 月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2025 年 8 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4,500 万元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浙商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01UTSN)
- 2、发行人：浙商银行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4,500 万元
- 5、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保本浮动收益型，PR1（谨慎型）风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1.00%或 1.80%或 2.45%
- 7、产品期限：2025 年 8 月-2025 年 9 月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浙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2025 年 8 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4,500 万元向浙商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01DTSN)
- 2、发行人：浙商银行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4,500 万元
- 5、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保本浮动收益型，PR1（谨慎型）风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1.00%或 1.80%或 2.45%
- 7、产品期限：2025 年 8 月-2025 年 9 月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浙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2025 年 9 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5,600 万元向浦发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36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2、发行人：浦发银行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5,600 万元
- 5、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保本浮动收益型，低风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0.70%或 2.00%或 2.20%
- 7、产品期限：2025 年 9 月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五）2025 年 9 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8,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天天鑫稳益固定收益类开放式理财产品
- 2、发行人：工商银行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28,000 万元
- 5、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固定收益类，PR1 风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1.50%-1.90%
- 7、产品期限：2025 年 9 月-2026 年 5 月（可灵活赎回）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六）2025 年 9 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8,0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17 号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 2、发行人：农业银行
- 3、投资币种：人民币
- 4、认购金额：8,000 万元
- 5、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固定收益类，低风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1.60%
- 7、产品期限：2025 年 9 月-2026 年 5 月（可灵活赎回）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农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提示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公司上述投资理财业务均为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会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2、风控措施。公司明确专人负责投资理财业务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业务开展后，公司财务部分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或赎回措施，避免投资风险；审计部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审查，对业务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

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证券部根据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业务进展及损益情况。

三、前述投资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四、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截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为 365,100 万元，已经到期收回本金的合计为 275,600 万元，实现收益为 1,339.91 万元；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89,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7.57%；高峰时点数未超过授权额度。

2、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未出现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情况。

五、备查文件

相关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等。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